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增加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

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本公司”）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华夏银行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，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起，华夏银行的各营业网点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加代销基金范围与代码

基金	基金代码（前端）
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	519981

二、重要提示

- 1、投资者在华夏银行办理该基金认购业务应遵循华夏银行相关规定；
- 2、本公告仅对增加华夏银行为本公司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业务予以说明，投资者欲了解该基金的详细信息，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该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以及相关公告。

三、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

- 1、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热线：010-95577

网址：www.hxb.com.cn

- 2、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客户服务专线：4007005566（免长话费）；

网址：www.cxfund.com.cn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投资有风险，选择需谨慎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1年2月26日